

托克维尔论民主、自由和宗教

王小章

(浙江大学 社会学系,浙江 杭州 310028)

[摘要]和马克思、涂尔干、韦伯等其他古典社会理论家一样,托克维尔关于民主和自由的思想也是对现代性问题的一种知识反应。托克维尔所面临的现实是世界范围内的民主化(平等化)趋势,而他所最珍视的价值则是自由。他看到,民主的社会状态隐含着对自由的巨大威胁。于是,他的基本问题便是如何在不可避免地到来的民主时代守护自由。通过对美国和法国的比较研究,托克维尔揭示了在民主时代保障和实现自由所必需的制度和文化(宗教)条件。

[关键词]托克维尔;民主;自由;宗教

[中图分类号]B712.4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942X(2002)04-0037-08

诞生于 19 世纪之西方社会的社会学,或者更宽泛地说与兼具描述性和规范性的传统政治哲学相区别的社会理论,无论从其诞生的历史背景看,还是从其展示的研究实践看,都正如安东尼·吉登斯所说的那样,其主旨是对于“现代性的研究”,也即是要识别、理解所谓的现代性问题及其后果。而由于“现代性问题”不是由哪一种单一的力量所推动或哪一个单一的事件所造成的,从总体上(笼统地)说,它是西方社会工业革命、政治革命以及在这背后绵延数世纪的文化思想革命共同作用的结果,因而,它也就表现在社会生活之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方面。如在文化方面,出现了西方社会宗教的衰败,以及以理性主义的、科学的世界观取代神学的世界观;在经济—社会结构方面,出现了工业社会的诞生、城市化的发展以及与之相应的社会组织结构、社会阶级结构、社会联结纽带、社会交往方式等的变化;在政治方面,则导致了民族国家的形成、国家与社会的分离,导致了社会和政治的平等化、民主化,等等。因此,对于现代性现象、现代性问题的考察、识别、研究、理解也就有不同的思想进路。以此来回溯 19 世纪那些经典社会理论家们的实质性思想,则可发现他们正是通过从不同的侧面切入现代性问题而展开各自的理论的,并进而为现当代社会理论开启各种言路。孔德着眼于工业社会之技术和科学的劳动组织,马克思着眼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涂尔干着眼于社会联结及其基础,韦伯着眼于社会之合理化及其后果……而本文所要讨论的托克维尔对于现代性问题的切入点则是现代社会以身份平等为基本特征的社会和政治的民主化。

—

托克维尔一般主要被看作是一位政治思想家,这当然是正确的。但是,他不是以建构理性来论证某些抽象的政治原则或设计某种理想的政治制度的政治思想家,而是力图揭示和描绘出,他所面临的现代社会,在结构上所显示的某种重大的变化趋势,并通过对这种趋势在不同的国家中的表现及其结果的比较研究,来展开他在“涉及平等与不平等、自由与专制、以及政治稳定性和失去稳定性

的理论问题〔1〕(p.7)上的见解的。因此,如果论定一个学者的学术身份主要地不是根据他自己声称属于哪个学科,而是根据他实际的研究实践及其著述的性质,那么,正如雷蒙·阿隆(Raymond Aron)及斯梅尔塞(Neil J. Smelser)所说,托克维尔无疑也是一个重要的社会学家。

作为一名社会学家,托克维尔努力要向人们揭示和描绘出现代社会结构方面的一个重大的变化趋势。这个重大的趋势就是“民主即将在全世界范围内不可避免地和普遍地到来”〔2〕(p.1)。在托克维尔对民主这一概念的使用中,它事实上包含着民主的社会状态和民主的政治制度两个方面。不过在更多的时候主要指前者。他所说的作为普遍发展趋势的“民主”主要也是指前者。那么,什么是他所说的“民主的社会状态”呢?民主的社会状态就是指所有社会成员都身份平等,没有世袭地位差别的社会状态。在《论美国的民主》中,他指出:“身份平等是一件根本大事,而所有的个别事物则好像是由它产生的。”〔2〕(p.4)“翻阅一下我们的历史,可以说,我们在过去的七百年里没有一件大事不曾推动平等。”〔2〕(p.6)“身份平等的逐渐发展,是事所必至,天意使然。这种发展具有的主要特征是:它是普遍的和持久的,它每时每刻都能摆脱人力的阻挠,所有的事和所有的人都在帮助它前进。”〔2〕(p.7)在二十多年以后出版的《旧制度与大革命》中,他又重申他发现的这条“真理”：“今天,举世的人都被一种无名的力量所驱使,人们可能控制或减缓它,但不能战胜它,它时而轻轻地,时而猛烈地推动人们去摧毁贵族制度”〔3〕(p.34)。作为一种普遍的历史必然趋势,托克维尔又指出,“平等化表现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土地、财产、教育、知识、声望,乃至德行,当然它也不会在政治领域面前停步不前”〔2〕(pp.53-59)。但如果说托克维尔认为,作为民主的社会状况的平等化是现代社会发展中所呈现的一种客观必然的话,他并不同时认为,民主的政治制度,或者说真正体现和实践人民主权原则的,“公民们拥有切实的能力、手段和途径来有效地参与社会管理的(全国性的或地方性的)民主的政府体制,也会必然地随着民主的社会状况自然而然地出现。确实,在说明作为他的民主哲学基础的社会学原理时,托克维尔曾以他独特的、充满修辞反衬的语调表示:“假如你认为把人的智力活动和道德活动用于满足物质生活的需要和创造福利是有益的;假如你觉得理性的判断比天才更对人们有利;假如你的目的不是创造英勇的美德,而是建立温良的习惯;假如你喜欢看到弊端少造成一些罪孽,而且只要没有重大犯罪,你宁愿少见到一些高尚行为;假如你以一个繁荣的社会里生活为满足,而不以在一个富丽堂皇的社会里活动为得意;最后,假如在你看来,政府的主要目的不在于使整个国家拥有尽量大的力量,或尽量高的荣誉,而在于使国内的每一个人享有更多的福利和免遭涂炭,那么,你就得使人们的身份平等和建立民主政府。”〔2〕(p.281)但是,他的这个表述只是基于其价值立场的主观应然,而不是出自其科学认识的客观必然。他从科学的理性出发,所得出的认识和判断则是:“平等的原则固然不可避免地会进入政界,但在政界建立平等的方法有两种:不是把权赋予每一个公民,就是让每一个公民都没有权。”不同的民族可能从同一社会情况中得出两种完全不同,但又出于同源的政治后果。〔2〕(p.60)换言之,民主的社会状况并不必然地导致形成民主的政治制度,完全有可能出现没有民主制度的民主社会状况。“在这种状况中,所有的人都是平等的,并且屈从于一个共同的主人。”〔4〕显然,这种平等只是专制统治下平等的奴役,而不是平等的自由。而事实上,如果说,使众人趋于日益平等的民主社会状况会有什么更自然、更可能出现的政治后果的话,在托克维尔看来,更可能出现的是让每一个公民都无权的“平等的奴役”。这是因为,一方面,自由强调并导致人与人之间的差别,平等则铲平人与人之间的差别,而人们一般地都具有“爱平等甚于爱自由”的倾向,因为平等能随时地给人们以各种乐趣和好处,但自由的好处则不能立即以实在的形式显示出来,以至于人们甚至“宁愿在束缚中平等,而不愿在自由中

不平等”。〔5〕pp. 620-624〕^①另一方面,当平等化拉平了人与人之间的差别,使得人人都变得相似,变得万人同面之后,也就没有任何特别有影响力的人可以像以前的贵族那样能够起来有效地反抗当局对他们的自由独立的可能侵犯;与此同时,在民主的社会状况下,由于没有恒久的阶级,也就没有团体精神,没有世袭的产业,也就没有地方的关系或是外向的目标受到家庭情感的尊崇。于是,由于没有有效可靠的中介,社会成员便易陷于特别有利于专制统治的彼此隔绝之中〔5〕pp. 626-627)而且,社会成员的普遍软弱还往往使他们去仰仗当局的干预。因此之故,使民主国家的人民反对一切特权、铲平一切区别的炽烈之火“特别有利于一切政治权力都逐步集中于国家的惟一代表手里”,从而建立起中央集权的专制政府,而所有的公民则平等地匍匐在它下面。〔5〕pp. 840-847)托克维尔认为法国的情形就是如此。而在美国,则由于形成了与民主的社会状态响应,并约束这种状态的民主制度,从而一定程度地避免了“平等的奴役”的情形。

二

托克维尔所面临的基本的现实趋势是,民主的社会状态正在全世界范围内不可阻挡地到来,但是,作为一个具有贵族血统和气质的思想家,他所最珍视的、甚至是无条件地珍视的价值则是自由。他说过:“我不相信对自由的真正热爱是由于人们只见到自由带来的物质利益……谁在自由中寻找自由以外的东西,谁就只配受奴役。〔3〕pp. 202-203)”“当自由受欢迎时,我表示了我对自由的赞赏;当自由遭抛弃时,我仍坚持不渝。〔3〕p. 36)但是,如上所述,在民主的社会状况中,蕴蓄着形成使社会成员处于平等的被奴役状态的专制统治的极大可能性。法国就是这种状态的一个典型。按照托克维尔的看法,法国的国王一直是最大的平等主义者,一直致力于打破贵族的权力,并且将所有中间阶级降至一个一般水平。而法国大革命则更是以急风暴雨般的方式废除了各种世袭特权,细分了巨大的财富和土地,从而使生活状况的均等迅速达到了它的极限。但是,大革命并没有创设什么制度来培养人民对公共事务细节的兴趣:它卷走了那些甚至在专制统治下都可以被宽容的东西,而它如果说也允许民众在政府中拥有自己的声音,则它所给以他们的,只是最大也最稀有的机会——国家参议院的选举,一个几年进行一次的活动,而公民并没有为之做任何日常习惯上的准备;同时,公民们也没有被鼓励集体地承担过去被特权阶级掌握的那部分社会事务。于是,中央政府便轻而易举地将整个地方行政和许多团体事务归于自身,从而形成了几乎不受限制的权力。“一切经由人民”的人民主权原则,遂最终蜕变为“一切为了人民”的专制统治口号。

不过,托克维尔也看到了在民主的社会状态下,由于形成了民主的制度而“第一个十分幸运地避开了专制统治的民族”,这就是英裔美国人。托克维尔认为,“可以严格地说美国是由人民统治的”。“各项制度,不仅在其原则上,而且在其作用的发挥上,都是民主的。〔3〕p. 194)事实上,在19世纪30年代的美国,托克维尔即已经敏锐地观察到了当代著名民主理论家罗伯特·达尔(Robert Dahl)所说的现代代议制民主所必需的全部六项政治制度设置的大部分,包括:选举产生的官员,自由、公正和定期的选举,表达意见的自由,接触多种信息来源,社团的自治,除了包容广泛的公民身份这一条尚未完全达到〔6〕pp. 94-97)托克维尔特别指出,在美国,不仅由公众投票选举总统和国会,而且几乎所有社会事务的管理都由人民自己作出。“人民是一切事物的原因和结果,凡事皆出自人民,并用于人民。〔6〕p. 64)对于他说,这一点非常重要,它形成了人们不仅在总体上或者在

^①值得一提的是,对此,19世纪俄国思想家赫尔岑也几乎以同样的语言表述了同样的思想。他说:“群众只想制止那只把他们赢得的面包鲁莽攫走的手……对于个人自由、言论自由,他们漠不动心,群众爱权威。他们至今仍目眩神迷于权力的傲慢闪光,有人特立独行,他们就拂然不悦。所谓平等,他们作‘大家一律受压迫’的平等解……他们要一个为他们的利益而统治的社会政府,不要一个现在这样违反他们利益的政府。但是,他们从无一自治之念。”(转引自以赛亚·伯林《俄国思想家》,彭淮栋译,译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106页。)

一些重大事件上,而且在细节上关注公共利益和事务的习惯。它启迪了人民,并通过实际参与的经验——无论是作为一个教区代表、法律代表还是作为一个选举人——教育人民如何去管理公共事务。它使人民感到,除了那些使他们与同胞分离开的利益外,还有能够与他们联系起来的利益,不但公共财富是他们的财富,而且它还依赖于他们的努力。“每个人为什么像关心自己的事业那样关心本乡、本县和本州的事业呢?这是因为每个人都通过自己的活动积极参加了社会的管理。”[6] p.270 在托克维尔看来,“公共事务在人民中尽可能广泛地分布,是他们能够适应任何通过行使立法分享权力的惟一方式,同时基本上也是他们被引导去向往它的惟一方式。”而“无论在哪儿,只要公共精神没有通过人民从细节上对政府事务的广泛参与得到培养,那么无论这一状况归属于何种制度,一个商业性人民的精神,在本质上都是卑下和奴性的。”[4] p.18)

民主的制度对于前述民主的社会状况之趋于专制政府的倾向无疑是一种有效的约束。但是,如果说“凡事皆出自人民,并用于人民”的美国民主制度确实帮助美国人民免于精神上的卑下和奴性,免于陷于平等的奴役状态,则这种民主制度或者说民主政府也还只是在民主的社会状态中自由的第一道防线,而不是自由的所有保障。这就涉及到民主和自由的分殊。从根本上来讲,民主关系到的是权力的来源问题,关心的是谁领导政府的问题,民主的基本原则就是“多数决定”,认为多数人当下的意见,是政府权力有无合法性的惟一标准。民主不关心应由以及不应由多数人决定的是什么,也即不关心对由“多数同意”所产生的权力的作用范围的适当限制。但这恰恰是一个捍卫自由的制度所必须考虑的事情。因为自由首先所涉及的是免于被强制,免于来自外部的权力干预,不管这个权力出自专制的独裁者,还是出自“多数的决定”。自由和任何不受限制的权力不相容,包括不受限制的民主。而如上所述,托克维尔对于自由的珍视是无条件的,因此在他看来,以多数对政府的绝对统治为本质的民主政府的权力必须受到限制。“我认为‘人民的多数在管理国家方面有权决定一切’这句格言,是渎神的和令人讨厌的。”[2] p.287 因为它必然将导致“无限权威”,从而威胁到自由的生存,威胁到少数和个人的权利,造成“多数的暴政”。他说:“无限权威是一个坏而危险的东西。在我看来,不管任何人,都无力行使无限权威。……当我看到任何一个权威被授以决定一切的权利和能力时,不管人们把这个权威称做人民还是国王,或者称做民主政府还是贵族政府,或者这个权威是在君主国行使还是在共和国行使,我都要说:这是给暴政播下种子,而且我将设法离开那里,到别的法制下生活。”[2] p.289)

但是,在民主的社会状态下,以人民的名义并挟多数之声威的民主政府往往具有天然的扩张趋势,从而为自己建立起无限的权威,而少数和个人则很难抵制它。这种倾向在美国同样也不例外:“当一个人或一个党在美国受到不公正的待遇时,你想他或它能向谁去诉苦呢?向舆论吗?但舆论是多数制造的。向立法机构吗?但立法机构代表多数,并盲目服从多数。向行政当局吗?但行政首长是由多数选任的,是多数的百依百顺的工具。向公安机关吗?但警察不外是多数掌握的军队。向陪审团吗?但陪审团就是拥有宣判权的多数,而且在某些州,连法官都是由多数选派的。因此不管你所告发的事情如何不正义和荒唐,你还得照样服从。”[2] p.290)不过,托克维尔还是发现,在他所处的时代中,美国的一系列制度还是最有效地形成了在民主社会中缓冲在民主政府下形成多数的暴政的力量。这包括行政上的分权,从而避免了由政府集权和行政集权相结合所必然导致的无限权力,^①在个人和国家之间形成政治、社会和经济生活中强有力的独立社团和组织,包括政治党派和利益团体,它们不仅作为民主的一种制度设置保护着社会成员(公民)对于政治事务的有效参与,实现他们的政治权利,同时还可以在个人于民主社会中变得千人同面、变得越来越渺小从而无力抗衡当局的情况下作为一种平衡力量而像过去的贵族那样抗衡当局;乡镇自治制度,培育

^①托克维尔区分了两种性质的集权,他把将诸如全国性法律的制定、本国与外国的关系问题等与全国各地都有利害关系的事情的领导权集中于同一地方或某一个人手中的做法称为政府集权,而把以同样方式集中诸如地方性的建设事业等只是国内某一地区所持有事情的领导权的做法称为行政集权。两种集权相结合就会形成无限的权力。但美国不存在行政集权。

一种尊重自由精神的文化,包括以贵族气的法学家精神来对抗和约束民主扩张的本能;为阻止过分集中的权力行使而设置一系列障碍,等等。美国的这些制衡和缓冲多数之暴政的力量的形成当然有美国特定的社会背景,但是,托克维尔认为,这些力量本身对于所有正在走向民主社会的国家来说,却具有普遍的意义。而作为在现代民主社会中,从法制上防止在民主政府之下以人民的名义行多数之暴政,维护少数的权利和个人自由的一般原则,托克维尔的结论是:

对社会权力规定广泛、明确、固定的界限,让个人享有一定的权利并保证其不受阻挠地行使这项权利,为个人保留少量的独立性、影响力和独创精神,使个人与社会平起平坐并在社会面前支持个人。在我看来,这些就是我们行将进入的时代的立法者的主要目标。〔5〕(p.880)

三

至此为止,本文作者主要从以必要的制度设置来规范和限制民主社会中社会权力的行使的角度讨论了托克维尔关于在民主时代里如何维护与捍卫个人自由的观点。从自由首先是要免于来自外部权力强制的意义上讲,托克维尔的上述思想对于现代民主社会而言自然可以说是切中肯綮的真知灼见。而事实上,许多后来的思想家往往也都主要从这一方面来认识和理解托克维尔关于自由的观念,其中包括被认为“为现代自由民主思想确定了方向”“成就了我们所理解的现代自由主义之体系”的约翰·斯图亚特·穆勒(J.S. Miller)。穆勒关于现代社会中政府机器的扩张和“社会的暴政”以及对它们的防范的思想直接受惠于托克维尔的影响。^①而通过穆勒,限制公共权力、建立有限政府的观念如今已成了现代自由主义者的最基本共识。但是,如果说托克维尔的上述思想是他关于在民主时代如何保卫个人自由的真知灼见并因而一直倍受青睐的话,那么,在此笔者恰恰要强调的是,这并非是他关于民主时代中实现自由的条件的值得我们关注的真知灼见的全部。这里就要涉及到对于自由之完整内涵的理解。自由确实首先是要免于外部的强制,但是它不仅仅只有“免除限制和强迫”的含义,同时还具有“不受限制地按照个人自己的意志意愿去从事或享受值得他去做的事”的含义,即不仅仅是“be free from”,而且还是“be free to”。虽然,后者预设了有些事是好的、值得去做的或应该去做的,而有些事是不好的或坏的、不值得或不应该去做的,从而为各种价值排定了一个上下高低的等级序列。而知道这个序列或者说懂得什么事是好的、值得做的,什么事是不好的、不值得做的,并不一定是你这个个体自己,而可能是他人。从而为他人对你的干涉提供了正当性。用以赛亚·伯林(I. Berlin)的话来说,后者即“积极自由”由于预设了一个高贵的、理想的自我向低劣的、经验的自我下律令,又由于那个高贵的、理想的自我不一定存在于个人心中,而可能体现在比个人更广泛的集合体,因此这种外在于个人的存在乃得以名正言顺地要求个人的臣服,从而具有通往专制与奴役的危险。^②但是,经验和常识也告诉我们,当一个人被赋予了一个可以不受限制地活动的自由空间或权利,但他自身却不具备足够的能力和良好的动机去有效地使用这个自由空间或权利时,这种自由对他来说是没有意义的,并且由于对他没有意义,他就可能轻易地放弃这种自由,从而为专制和奴役的降临再开方便之门。美国当代社会哲学家J·范伯格(Joel Feinberg)指出,对个人行动的约束可以分为两种,即“积极约束”和“消极约束”,前者如监狱铁窗、房门紧锁、刺刀加身、严刑峻法等,后者如没有钱、缺乏力量、无知、懦弱、才能和技艺的缺乏等。他将“消极自由”解释为没有“积极的约束”,而将“积极自由”解释为没有“消极的约束”。但是范伯格指出(1)积极自由和消极自由就个人自由而言是同等必要的(2)二者之中任何一方都不比另一方更为“高级”、“低级”或具有更多的内在价值(3)两者都不能分析为与无约束有任何

^①参见戴维·赫尔德《民主的模式》燕继荣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第126-133页;杨肃默《英国政治传统中的“自由”观念》载《自由主义与当代世界》“公共论丛”第6辑,北京三联书店2000年版,第65-69页。

^②参见I·伯林《两种自由概念》(续)陈晓林译,载《市场社会与公共秩序》“公共论丛”第2辑,北京三联书店,第185-194页。

本质上的不同。^① 同样,当代另一位政治哲学家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在评论伯林的两重自由观时也指出,自由是按照我们自己的方式来自我实现、自我满足。“自由对我们是重要的,因为我们是目的性的存在。”不仅外在的障碍,而且内在的原因也能阻碍我们自我实现。“在有意义的‘自由’概念——我们因为这种意义而珍视自由——中,在一个人能够操作他重要的目标这个意义上的‘自由’中,受到内在束缚的人是不自由的。”因此,一方面,必须坚持,由于人类的多样性和独特性,在原则上,社会权威不能提供任何强制性的指导;另一方面,还要努力驱除有碍自我实现的自我认识、自我理解、道德判断、动机或目标辨别、自我控制等方面的内在障碍。^②可见,在一个社会中若要使自由得以真正完整地实现,首先自然是要通过一系列制度的设置,来确保社会成员有一个可以不受限制和约束地活动的自由空间(即“消极自由”)。特别是要防范超越于个体之上的力量如群体、政府权力等对个人的过度压制,但同时还必须使社会成员拥有一定的资源,从而使其具有足够的力量来有效地利用这个自由空间,行使他的自由权利。而能够让社会成员具备足够的力量来有效地利用自由的那些资源,既包括物质经济方面的(我认为在古典社会理论家中,马克思集中地论述了这一方面对于人的自由实现的意义),也包括精神文化方面的。美国宗教社会学家彼得·伯格(Peter Berger)说:“如果你对自由稍稍多作一点哲学上的思考的话,那么,自由实际上是空的。所谓自由,是指在做某件事的时候不受某种束缚,自由本身的价值并不能教会你做什么,它只会说:你可以不受束缚地做。只有文化、价值观,特别是一个社会的宗教,才能指导人们去富有建设性地利用自由。”^③而彼得·伯格的这段话正可以看作是对早于他一百多年的托克维尔有关宗教^④与自由的言论的一个很好的诠释。

在思考宗教与自由的关系时,托克维尔同样对美国与法国进行了比较。“在法国,我看到宗教精神与自由精神总是背道而驰的,而在美国,我却发现两者是紧密结合,共同统治着同一国家。【2】(p.342)法国大革命在摧毁旧制度的同时,也要摧毁传统的宗教;而在美国,民主共和制度既不对宗教怀有敌意,宗教也不对民主共和制度怀有敌意,相反,在这里,政治和宗教一开始就协调一致,而且以后从未中断这种关系【2】(p.333)。宗教在这两个社会中的不同遭遇,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自由在这两个社会中的遭遇。换言之,托克维尔通过对美国与法国的比较,从正反两个方面揭示了宗教信仰与自由之间的关系:在一个社会中,特别是在现代民主社会状态中,如果社会成员不坠其内心的宗教信仰,则其自由就有了依托,而如果沦落了其宗教信仰,则其自由也就可能随之沦落。这是因为,信仰为社会成员提供了意义的源泉,从而为自由的行动提供了重心和方向,也为自由所必不可少的秩序提供了依托,没有比无序的混乱状态更可能威胁个人自由的生存了,也没有比这种状态更适宜作为培育恐怖独裁的土壤了。对此,作为亲历了1848年欧洲革命而且其父母又经受了大革命恐怖时期的过来人,托克维尔无疑深有感触。托克维尔说:“人的任何行动,不管人认为它有什么特殊性,几乎都来源于他对上帝、对他与人类的关系、对自由灵魂的本性、对自己同类应负之义务所持的非常一般的观念。谁也不能不让这一观念成为其余一切事物所由产生的共同源泉。因此,对上帝,对自己的灵魂,对造物主和自己同类应负的各种一般义务,都渴望形成一种确定不移的观念,因为如对这些基本问题持有怀疑态度,就将使自己的行动听凭偶然因素的支配,也可以说是任其混乱和无力。【5】(p.535)托克维尔指出,在美国,正是宗教,别看它不谈自由,但却教导美国人很好地行使自由。法律虽然允许美国人自行决定一切,但宗教却阻止他们想入非非,并禁止他们肆意妄为。在那里,宗教虽然从来直接参加社会的管理,但却被视为最重要的政治设施,因为它虽然没有向美国人提倡爱好自由,但却使美国人能够极容易地享用自由。【2】(pp.336-339)因此,在美

①参见J·范伯格《自由、权利和社会正义》,王守昌、戴翔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4-16页。

②Taylor, Charles (1979) "What's wrong with negative liberty?" In: A. Ryan (ed.) The idea of freedo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③转引自赵自《大学校园掠影》,载《海上文坛》1991年第3期。

④关于宗教的本质,托克维尔认为是“人性的构成要素之一”。“在所有生物中,只有人对本身的生存有一种天生的不满足感,总是希望人生无可限量。人既轻视生命,又害怕死亡。这些不同的情感,不断地促使人的灵魂凝视来世,而能把人引向来世的,正是宗教。因此,宗教只是希望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而宗教的自然合乎人心,正同希望本身的自然合乎人心一样。《论美国的民主》第343-344页。换言之,从本质上讲,宗教是使人心有所依托的一种希望或信仰。

国；自由认为宗教是自己的战友和胜利伙伴，是自己婴儿时期的摇篮和后来各项权利的神赐依据。自由视宗教为民情的保卫者，而民情则是法律的保障和使自由持久的保证。〔2〕（p.49）而如果在—个社会中，宗教被摧残，宗教信仰被遗弃，就像在法国曾出现的状况那样，则这个社会的政治状况就将极度危险。这是因为，有信仰，才能体验到生命的意义和希望，才能有自己的立场和方向，信仰越坚定，自己的立场和方向也越坚定，越能抵御、抗拒外来的诱惑和横逆；而信仰世界的动摇，不但使人由于丧失了抵御外来压力（在民主时代，如上所述，主要是多数的压力）的精神资源而变得更易于屈服，而且，信仰的缺失所导致的迷茫绝望还可能使其“逃避自由”而主动地献出自由，仰仗于外部权威来建立秩序，从而为专制与奴役的降临制造出正当性：

当宗教在一个国家遭到破坏的时候，智力高的那部分人将陷于迟疑，不知所措，而其余的人多半要处于麻木不仁状态。……于是，他们因为无力解决人生提出的一些重大问题而陷入绝望状态，以致自暴自弃，干脆不去想它们。

这样的状态只能使人精神颓靡不振，松弛意志的弹力，培养准备接受奴役的公民。

一个民族沦于这种状态后，不仅会任凭自己的自由被人夺走，而且往往会自愿献出自由。

一旦在宗教方面也像在政治方面那样不复存在权威，人们立即会对由此而产生的无限独立的情景感到惊恐。一切事物的这种经常动荡状态，将使人们心神不安和精疲力竭。因为在精神世界一切已经发生动摇，所以人们想力争在物质世界建立巩固的秩序。但是他们已经不能再恢复昔日的信仰，而把自己交给一个人去统治。

……我一向认为，人要是没有信仰，就必然受人奴役；而想要自由，就必须信仰宗教。〔5〕
（pp.538-539）

四

如本文开头所述，现代性问题表现在社会生活之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方面。托克维尔所面对和关注的现象，也即他对于现代性问题的切入点，是作为一种社会状态的民主化也即平等化在全世界范围内不可阻挡地到来，而他最珍视的价值却是个人自由。于是，托克维尔的中心问题便是：怎样在现代民主的社会中维护个人自由？对此，托克维尔回答的核心思想即是，一方面必须以法制来防止多数拥有无限的权力，保障个人拥有一个不可侵犯的自由空间；另一方面，则要以宗教信仰——民情的支配力量——来支撑社会成员的精神世界，培育其抵御外来横逆与蛊惑，并积极有效地利用其自由的能力与精神。换言之，托克维尔事实上看到了在现代民主社会中可能导致自由沦落的两种威胁：一是不受限制的民主权力，二是社会成员处于普遍的无宗教信仰状态从而出现精神的疲软。关于前一种威胁，托克维尔的论述无疑充满了远见卓识，受其影响的穆勒也是一再强调，一直到当代的柏林、哈耶克以及其他许多自由主义者也都是不断地重申。对此我们并不陌生。因而在此，笔者认为更值得注意的是托克维尔关于宗教信仰对于个人自由所具有的功能的洞见。需要指出的是，托克维尔并不相信现代人另创一套信仰体系或宗教的能力，认为无论从时间、智力和心性上讲，这都是不可思议的。某种习传的宗教或信仰体系，同整个生活共同体的习惯以及这个生活共同体的全部情感交织在一起，而非由谁人为地制造出来的。因此托克维尔的基本立场是，为了自由，最好像当时他看到的美国那样：“改变旧的法制而不触动旧的信仰。”〔5〕（p.521）但是，让人不自觉地感到尴尬的是，托克维尔出于他自身的立场而为一个方面的现代性问题提供的疗方恰恰受到了现代性另一表现侧面的抵触。现代性的这一表现侧面就是世俗化，或者说，就是在一个脱魅的世界上，芸芸众生普遍地趋于无超越性的信仰的状态。因此，“人要是没有信仰，就必然受人奴役”固然是—个深刻的洞见，但是，当我们看着今日世上那由于信仰沦落而变得如此容易受各种传媒、时尚、

流言、宣传等等的操纵、蛊惑的芸芸众生时,却只能说,这是托克维尔留给现代人类的一句谏言。

[参 考 文 献]

- [1] 斯梅尔塞. 社会科学的比较方法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92.
 [2] 托克维尔. 论美国的民主: 上卷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1.
 [3] 托克维尔. 旧制度与大革命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
 [4] 穆勒. 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 [J]. 社会理论论坛, 1998, 10(5): 10 - 38.
 [5] 托克维尔. 论美国的民主: 下卷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2.
 [6] 罗伯特·达尔. 论民主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

[责任编辑 曾建林]

Tocqueville on Democracy , Freedom and Religion

WANG Xiao-zhang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 Zhejiang University , Hangzhou 310028 , China*)

Abstract : Like Marx , Durkheim , Weber and other classical sociologists , Tocqueville 's thought on democracy and freedom is also an intellectual response to modernity . The reality that Tocqueville had to face was the inevitable trend of democracy (and equality) on the global level . Freedom was his highest value . In recognizing the potential threat of a democratic society on freedom , he challenged it with an essential task of defending freedom . Through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American and the French societies , Tocqueville tried to envision the social systems and cultural conditions necessary for a real freedom in the age of democracy .

Key words : Tocqueville ; democracy ; freedom ; religion